

# 高教资讯

2024 年第 2 期

包头医学院发展规划处

2024 年 3 月 31 日

## 目 录

|                                                    |    |
|----------------------------------------------------|----|
| 教育部最新发布！2023 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基本情况.....                    | 1  |
| 超 4.2 万亿元！2024 年我国教育支出继续增加.....                    | 6  |
|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全面推进新时代思政课高质量发展 坚持不懈<br>用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 | 7  |
| 教育部公布 2023 年度普通高校本科专业备案和审批结果...                    | 10 |
| 如何加强高校本科专业优化调整？教育部详解.....                          | 12 |
|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人工智能引领高等教育数字化创新发展...                      | 15 |
| 《教育部关于废止部分规章的决定》公布.....                            | 23 |
| 四部门部署加强学校食品安全监管.....                               | 26 |
| <b>审核评估专栏</b>                                      |    |
| 地方高校如何把准新一轮审核评估着力点.....                            | 27 |

# 教育部最新发布！2023 年全国教育事业 发展基本情况

3 月 1 日上午，教育部召开新闻发布会。会上，教育部发展规划司司长郭鹏介绍了 2023 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的基本情况。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在党中央、国务院坚强领导下，教育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牢牢把握教育的政治属性、战略属性和民生属性，锚定教育强国建设目标，扎实推动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 第一，综合情况。

2023 年，全国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49.83 万所，比上年减少 2.02 万所，下降 3.9%；各级各类学历教育在校生 2.91 亿人，比上年减少 151.26 万人，下降 0.52%；专任教师 1891.78 万人，比上年增加 11.42 万人，增长 0.6%。

## 第二，学前教育普及水平进一步提升。

2023 年，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91.1%，比上年提高 1.4 个百分点，提前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全国共有幼儿园 27.44 万所。其中，普惠性幼儿园 23.64 万所，占全国幼儿园的比例 86.16%，比上年增长 1.2 个百分点。学前教育在园幼儿 4092.98 万人。其中，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 3717.01 万人，占全国在园幼儿的比例 90.81%，比上年增长 1.26 个百分点。全国共有学前教育专任

教师 307.37 万人，生师比 13.32:1，比上年有所改善；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 99.57%，比上年增长 0.18 个百分点；专任教师中专科及以上学历比例 92.74%，比上年增长 2.44 个百分点。

### **第三，义务教育扩优提质进一步推进。**

2023 年，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5.7%，比上年提高 0.2 个百分点。小学阶段，全国共有普通小学 14.35 万所。全国小学招生 1877.88 万人，比上年增加 176.5 万人，增长 10.37%；在校生 1.08 亿人，比上年增加 103.97 万人，增长 0.97%。全国共有小学阶段教育专任教师 665.63 万人，比上年增加 2.68 万人；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 99.99%；专任教师中本科及以上学历比例 78.03%，比上年增长 3.5 个百分点。全国普通小学共有校舍 9.04 亿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1489.44 万平方米。设施设备配备达标的学校比例情况分别为：体育运动场（馆）面积 94.26%，体育器械 97.44%，音乐器材 97.22%，美术器材 97.2%，数学自然实验仪器 96.93%。各项比例较上年均有提高。初中阶段，全国共有初中 5.23 万所，招生 1754.63 万人，比上年增加 23.25 万人，增长 1.34%。在校生 5243.69 万人，比上年增加 123.1 万人，增长 2.4%。全国共有初中阶段教育专任教师 408.31 万人，比上年增加 5.79 万人；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 99.96%，比上年增长 0.02 个百分点；专任教师中本科及以上学历比例 93.09%，比上年增长 1.38 个百分点。全国初中学校共有校舍 8.15 亿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2877.49 万平方米。设施设备配备达标的学校比例情况分别为：体育运动场（馆）面积 95.94%，体育器材 98.16%，音乐器材 97.93%，美术

器材 97.95%，理科实验仪器 97.68%，除理科实验仪器外，其余各项比例较上年均有提高。

#### **第四，高中阶段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

2023 年，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91.8%，比上年提高 0.2 个百分点。普通高中。全国共有普通高中学校 1.54 万所，比上年增加 355 所；招生 967.8 万人，比上年增加 20.26 万人，增长 2.14%；在校生 2803.63 万人，比上年增加 89.75 万人，增长 3.31%。普通高中专任教师 221.48 万人，比上年增加 8.16 万人；生师比 12.66:1，持续改善；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 99.2%，比上年增长 0.17 个百分点；专任教师中研究生学历比例 14.01%，比上年增长 0.93 个百分点。全国普通高中学校共有校舍 7.09 亿立方米，比上年增加 2913.55 万平方米。设施设备配备达标的学校比例情况分别为：体育运动场（馆）面积 95.01%，体育器械 97.11%，音乐器材 96.57%，美术器材 96.67%，理科实验仪器 96.85%。各项比例较上年均有提高。中等职业教育。全国中等职业教育（不含人社部门管理的技工学校）共有学校 7085 所，招生 454.04 万人，在校生 1298.46 万人。中等职业教育专任教师 73.48 万人，比上年增加 1.65 万人；生师比 17.67:1，比上年进一步改善；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 95.69%，比上年增长 0.83 个百分点；专任教师中研究生学历比例 9.41%，比上年增长 0.5 个百分点；“双师型”教师比例 56.71%，比上年增长 0.53 个百分点。全国中等职业学校校舍建筑面积 3.02 亿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2711.83 万平方米。生均校舍建筑面积 23.28 平方米，比上年增长 13.31%；生均仪器设备值 9471.91 元，比上年增长 11.38%。

## 第五，高等教育入学机会进一步增加。

2023 年，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60.2%，比上年提高 0.6 个百分点，提前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全国共有高等学校 3074 所，比上年增加 61 所。其中，普通本科学校 1242 所（含独立学院 164 所）；本科层次职业学校 33 所；高职（专科）学校 1547 所；成人高等学校 252 所。另有培养研究生的科研机构 233 所。各种形式的高等教育在学总规模 4763.19 万人，比上年增加 108.11 万人，增长 2.32%。全国普通、职业本专科共招生 1042.22 万人，比上年增长 2.73%。其中，普通本科招生 478.16 万人，比上年增长 2.19%。职业本科招生 8.99 万人，比上年增长 17.82%。高职（专科）招生 555.07 万人，比上年增长 2.99%。全国共招收成人本专科 445.49 万人，比上年增长 1.24%；在校生 1008.23 万人，比上年增长 7.99%。招收网络本专科 163.42 万人；在校生 739.97 万人。全国共招收研究生 130.17 万人，比上年增长 4.76%。其中，招收博士生 15.33 万人，比上年增长 10.29%；硕士生 114.84 万人，比上年增长 4.07%。在学研究生 388.29 万人，比上年增长 6.28%。其中，在学博士生 61.25 万人，比上年增长 10.14%；在学硕士生 327.05 万人，比上年增长 5.59%。全国共有高等教育专任教师 207.49 万人，比上年增加 9.71 万人，增长 4.91%。其中，普通本科学校 134.55 万人；本科层次职业学校 3.08 万人；高职（专科）学校 68.46 万人；成人高等学校 1.41 万人。普通、职业高校研究生以上学位教师比例 79.14%，比上年增长 0.6 个百分点。普通、职业高校生师比 17.98:1，进一步改善；其中普通本科 17.51:1，本科层次职业学校 17.57:1，高职（专科）学校

18.92:1。普通、职业高校校舍建筑面积 11.89 亿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5814.64 万平方米。生均占地面积 56.82 平方米；生均校舍建筑面积 28.26 平方米；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86 万元。

### **第六，特殊教育融合发展进一步加强。**

2023 年，全国共有特殊教育学校 2345 所，比上年增加 31 所，增长 1.34%。共招收各种形式的特殊教育学生 15.5 万人，比上年增加 8720 人。共有特殊教育在校生 91.2 万人，其中，在特殊教育学校就读在校生 34.12 万人，占比 37.42%；在其他学校就读在校生 57.08 万人，占比 62.58%。全国共有特殊教育专任教师 7.7 万人，比上年增长 5.91%。

### **第七，民办教育发展进一步规范。**

2023 年，全国共有各级各类民办学校 16.72 万所，占全国学校总数的比例 33.54%；在校生 4939.53 万人，占全国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16.96%。其中，民办幼儿园 14.95 万所；在园幼儿 1791.62 万人。民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1.01 万所，在校生 1221.99 万人（含政府购买学位 609.46 万人）。民办普通高中 4567 所；在校生 547.76 万人。民办中等职业学校 2128 所（不含技工学校数据），在校生 266.44 万人。民办高校 789 所。其中，普通本科学校 391 所；本科层次职业学校 22 所；高职（专科）学校 374 所。成人高等学校 2 所，民办普通、职业本专科在校生 994.38 万人。

2024 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我们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进一步

深化教育改革为根本动力，为加快建设教育强国、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贡献更大力量。（教育部官网 2024-03-01）

## 超 4.2 万亿元！2024 年我国教育支出继续增加

2022 年超 3.9 万亿元、2023 年超 4.1 万亿元、2024 年超 4.2 万亿元……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审查的预算报告显示，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规模逐年上升，令人注目。

3 月 5 日上午，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开幕，《关于 2023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4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以下简称“预算报告”）已提交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审查。

近年来，我国持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财政支出保持强度，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强大财力支撑。根据预算报告，汇总中央和地方预算，今年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3950 亿元，较上年增长 3.3%；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5490 亿元，增长 4%。

2024 年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中，教育支出为 42906 亿元，占比最高。

全国政协委员、北京师范大学国家高端智库教育国情调查中心主任张志勇表示，以教育强国建设支撑引领中国式现代化，成为全党全社会的共识和行动。

根据预算报告，今年中央财政教育支出重点涵盖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支持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落实学生资助政策、促进普通高中优质特色

发展、强化特殊教育普惠发展、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等诸多方面。

其中，地方高校改革备受支持。预算报告提出，倾斜支持高水平研究型大学改革发展，加快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大学和优势学科建设；中央财政安排相关转移支付 404 亿元，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等。

全国政协委员、北京邮电大学校长徐坤表示，相关举措将为人才培养质量提升注入新的动力，为加快高水平科研平台建设提供坚实保障，更好推进教育科技人才综合改革。

此外，基础教育方面安排诸多举措：多渠道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安排 120 亿元，支持改善县域普通高中基本办学条件；学生资助补助经费安排 723 亿元，减轻困难家庭教育负担等。

全国人大代表、四川省眉山市青神中学副校长王晓梅告诉记者，青神中学前几年获得财政补贴，校舍条件极大改善。“相关投入将推动补齐县域普通高中短板，促进城乡教育资源均衡分配，缩小城乡教育差距。”她说。（CNKI 学科苑 2024-03-08）

##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全面推进新时代 思政课高质量发展 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 铸魂育人**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学校思政课建设。2019 年 3 月 18 日，习近平总书记亲自主持召开

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座谈会召开五年来，从“我对教育工作在这方面强调得最多，教育工作别的方面我也强调，但思政课建设我必须更多强调”到“‘大思政课’我们要善用之”，从推动思政课改革创新，要做到“八个统一”到“把道理讲深、讲透、讲活”，从“各级党委要把思政课建设摆上重要议程”到“关键看重视不重视、适应不适应、做得好不好”，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一系列重要指示要求，为办好新时代思政课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教育部党组狠抓落实，各地各校有力推进，广大思政课教师担当作为，社会各界同向发力，学校思政课面貌发生格局性变化，思政课的针对性和吸引力不断提升，育人成效显著提升。对标中国式现代化这个最大的政治、高质量发展这一新时代硬道理，在加快建设教育强国新征程上，思政课建设要绵绵用力，久久为功，止于至善，不断提升解疑释惑、入脑入心效果，更好发挥立德树人关键课程作用。

要进一步加强党对思政课建设的全面领导。始终坚持思政课建设是党领导教育工作的重中之重，坚持育人的根本在于立德。始终聚焦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这一首要政治任务，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始终将思政课作为教育系统政治巡视的重点，持续加强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工作的政治监督，不断实现思政课建设与党的创新理论同频共振、与新时代伟大变革同步发展，确保思政课建设方向正确、行稳致远。

要高质量开好讲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不断巩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课作为思政课核心课程地位，围绕新时代伟大变革，开发教学内容和专题。加强全国高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教学指导委员会建设，加强教学指导，推动规范管理。不断改进和优化教学方式，大力推广启发式、互动式、探究式教学，发挥“统编教材+配套课件+示范讲义+集体备课+实践研修+研究阐释”合力作用，推动实现理论体系向教材体系、教材体系向教学体系转化，全面提升教学质量。

要有力有效推动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做好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顶层设计，加大统筹协调工作力度，形成“一盘棋”工作格局。组织大中小学思政课教材统编统审统用，做好不同学段思政课课程教材的贯通衔接，实现循序渐进螺旋上升的育人效果。整合跨地域、跨学段资源，持续组织教学展示、示范教学、同备一堂课等活动，开发各学段思政课“金课”，充分发挥省级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共同体示范效应，促进各地区、各学段均衡发展。

要狠抓教师队伍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提升。系统规划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工作，创新培养培训机制和举措，全面提升思政课教师队伍育人能力。加强针对性培训，重点开展思政课教师马克思主义理论功底、政治能力、师德师风、“四史”素养、教学法等方面全覆盖培训。不断丰富实践锻炼，进一步发挥各地各校区位和资源优势，为思政课教师提供更多实践锻炼机会，加强对“新时代伟大变革”的直观体认，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

要下功夫破解思政课考核评价机制。严格落实思政课教师职务评聘“单列指标、单设标准、单独评审”政策，引导支持思政课教师多方式、多渠道实践锻炼，并作为职称晋升的重要条件。深入研究优化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评估指标，把人才培养质量作为首要评价标准，提高教书育人成效在学科评估中的占比，不断强化教学评价导向。

我们要进一步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思政课建设的重要论述，全面推进新时代思政课高质量发展，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教育引导学生坚定理想信念，锤炼意志本领，努力成长为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中国高等教育》 2024-03-18）

## 教育部公布 2023 年度普通高校本科专业备案和审批结果

日前，教育部公布了 2023 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备案和审批结果，共新增备案专业点 1456 个、审批专业点 217 个（包括 160 个国家控制布点专业和 57 个目录外新专业），调整学位授予门类或修业年限专业点 46 个。本次备案、审批和调整的专业，将列入相关高校 2024 年本科招生计划。

教育部深入推进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工作，引导和支持高校开设国家战略和区域发展急需的新专业。此次增设 24 种新专业：立足服务国家战略需要，设置大功率半导体科学与工程、生物育种技术等专业；聚焦科学前沿和关键技术领域，深化“四新”

建设，设置电子信息材料、智能视觉工程、智能海洋装备等专业；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设置中国古典学等专业；聚焦服务健康中国战略需求，落实体育强国建设部署，设置健康科学与技术、体育康养、足球运动等专业。

教育部同步发布最新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包含 93 个专业类、816 种专业。据了解，此次还结合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变化和专业布局情况，对国家控制布点专业范围进行了动态调整，将资源勘察工程、护理学、助产学调整为国家控制布点专业。

此次专业设置工作，增设、调整专业点 1719 个，同时，对高校申请撤销的 1670 个专业点予以备案，增、撤、调共涉及 3389 个专业点，数量为历年最多。下一步，教育部将持续推动专业动态调整，有的放矢培养国家战略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提升教育对高质量发展的支撑力、贡献力。

据了解，去年 3 月，教育部等五部门印发了《普通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方案实施一年来，教育部持续加大专业设置调整工作力度，“一省一案”“一校一策”狠抓落实。目前已有 23 个省（区、市）、94 所中央部门所属高校制定了实施方案。各省结合本地产业发展实际，梳理急需紧缺专业 520 种、就业率相对较低专业 223 种，为属地高校优化专业结构提供重要参考，推动区域人才供需匹配。同时，教育部对高校停招 5 年及以上的专业进行撤销预警，试行专业预申报制度，推动高校建立健全专业设置定期研究、提前研究工作机制，增强专业设置的前瞻性、精准性。（教育部评估中心 2024-03-19）

# 如何加强高校本科专业优化调整？教育部详解

近日，教育部印发通知，公布 2023 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备案和审批结果，教育部高等教育司负责人就《关于公布 2023 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备案和审批结果的通知》答记者问。

## 1. 请简要介绍此次专业备案和审批工作的基本情况。

贯彻落实教育部等五部门印发的《普通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以下简称《改革方案》）要求，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管理规定》，教育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和调整工作。经申报、公示、审核等程序，新增备案专业点 1456 个、审批专业点 217 个（含国家控制布点专业 160 个，目录外新专业 57 个），调整学位授予门类或修业年限专业点 46 个。同时，对部分高校申请撤销的 1670 个专业点予以备案。此外，电子信息材料、软物质科学与工程、大功率半导体科学与工程、生物育种技术、生态修复学、健康科学与技术等 24 种新专业正式纳入本科专业目录，目录内专业达 816 种。

## 2. 通过专业设置和调整工作，在优化专业结构方面成效如何？

专业备案和审批工作，既是动态调整高校本科专业设置的年度常规工作，也是落实《改革方案》，持续提升教育对高质量发

展的支撑力、贡献力，有的放矢培养国家战略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的重要实践。

此次专业增设、撤销、调整共涉及 3389 个专业点。新增 1673 个、撤销 1670 个，数量基本持平。工学、教育学、经济学等学科门类的专业点增加数量位居前三，管理学、艺术学等学科门类的专业点数量相对减少。从学科门类看，工学所涉专业点数量最多，有 1322 个，占比 39%，这与工学作为第一大学科门类的基本情况相呼应；从区域布局看，涉及中西部高校的专业点有 1802 个，占比 53.17%。总的来说，专业结构和区域布局进一步优化，高校在专业设置上更趋理性。

### 3. 此次专业设置和调整工作有哪些特点？

此次专业设置和调整工作主要有以下四大特点：

一是服务国家战略。想国家之所想、急国家之所急、应国家之所需，以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导向，新增国家安全学、电子信息材料、生物育种技术、生态修复学等新专业，支持高校增设数字经济、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等一批急需紧缺专业点。

二是瞄准区域需求。落实部党组提出的“高等教育要在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优化布局结构上做好先行先试”部署要求，强化省级统筹，引导地方高校增设智能制造工程、新能源汽车工程、智慧农业、智能采矿工程等区域重点产业发展急需专业。

三是强化交叉融合。以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为引领，推进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新增交叉工程、健康科学

与技术、智能视觉工程、工程软件等新专业，支持高校增设一批智能建造、网络与新媒体、虚拟现实技术等专业点。

四是突出就业导向。进一步强化就业与专业设置间联动，推动各省结合本区域产业发展实际，梳理报送就业率相对较低的专业 223 种，为高校调整专业结构提供重要参考。压实高校主体责任，明确要求高校对就业率过低、不适应社会需求的专业谨慎增设、及时调减。

#### 4. 近一年来，专业设置调整工作有哪些新举措？

一是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变化，对国家控制布点专业进行动态调整，更好发挥本科专业目录的指导作用。此次专业设置工作中，专题审议了各专业类教指委提出的调整国控专业范围的动议，经专题讨论、投票表决等程序，将资源勘查工程、护理学、助产学调整为国控专业。

二是进一步强化省级学科专业建设的统筹和管理。要求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加强学科专业发展规划，结合本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实际情况，引导有条件的高校增设急需紧缺专业。各省结合本地产业发展实际，梳理了急需紧缺专业 520 种，引导高校以服务需求为导向设置专业。

三是试行专业设置预申报制度，专业设置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要求高校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自身办学定位、办学条件等，提前谋划增设专业。高校申请增设专业（不含中外合作办学专业、第二学士学位专业），原则上应列入学校学科专业发展规划，提前 1 年进行预申报。目前，已有 760 所高校通过专门网站

提交了 2024 年拟增设专业预申报材料，涉及 634 种专业、2965 个专业点。

5. 对于进一步做好专业设置工作，有哪些考虑？

《普通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印发以来，我们“一省一案”“一校一策”狠抓落实。针对当前高校专业设置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需求，正在研制《进一步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工作的通知》，对改革方案和专业设置管理规定进行细化和补充，进一步完善政策体系框架。一是强化动态调整，实施专业目录年度更新发布机制，完善本科专业类的设置与调整机制、动态调整国家控制布点专业和特设专业，通过“小步快跑”，提升高等教育对高质量发展的响应度和支撑力。二是强化质量和特色，通过实施专业预申报制度、加强对增设专业的论证和公示等举措，提升专业设置质量，引导高校做强优势特色专业，避免简单跟风。三是强化省级统筹和指导，推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立足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引导高校增设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专业、区域发展急需紧缺专业，建设特色优势专业群。

（微言教育 2024-03-19）

##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人工智能引领高等教育 数字化创新发展

教育数字化是主动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必然选择，是促进更高质量教育公平的必然要求，是教育普及化阶段的必然趋势，是推动教育创新发展的必由之路。以习近平同志为

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教育数字化建设。党的二十大报告首次提出“推进教育数字化，建设全民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大国”。2023年，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时强调：“教育数字化是我国开辟教育发展新赛道和塑造教育发展新优势的重要突破口。”习近平总书记的系列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为教育数字化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指明了未来发展的方向。

近年来，教育部深入贯彻党中央的战略部署，扎实推进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按照应用为王、服务至上、简洁高效、安全运行的原则，秉持联结为先、内容为本、合作为要的理念，把典型应用、资源内容等“珍珠”串成“项链”，释放数字技术对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放大、叠加、倍增、持续溢出效应，实现了优质资源从少到多，学习规模从小到大，应用水平由低到高，在提高教育质量、促进学习革命、应对疫情挑战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探索出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教育数字化发展之路。

### **数字化驱动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教育部坚持“政府主导、学校主体、社会参与”的建设理念，持续推动慕课等在线教育资源的“建用学管”，中国慕课与在线教育的蓬勃发展正在深刻改变学生的学、教师的教、学校的管和教育的形态。

建成世界最大规模的在线课程体系。截至目前，中国上线慕课数量超过7.68万门，注册用户4.54亿，学习人数达12.77亿人次，在校生获得慕课学分认定4.15亿人次。2022年，教育部依托优质慕课资源，建设上线了“国家高等教育智慧教育平台”

（简称“智慧高教平台”），汇集来自国内外高水平大学的 2.7 万门优质慕课，以及 6.5 万条教材、实验、教研等各类型资源，覆盖高等教育全部学科专业类，成为全球规模最大、门类最全、用户最多的国家开放课程平台。近年来，教育部启动实施一流本科课程“双万计划”，先后认定了两批共计 2968 门国家级线上一流课程、2667 门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和 1200 门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在推动数字技术应用于教育教学，促进优质资源推广共享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

掀起了一场影响深远的“课堂革命”。以慕课为代表的新型课程形态颠覆了传统大学课堂教与学的方式，一大批教师投身到慕课与在线教育的探索实践中来，涌现了跨校跨区域在线教学、“1（门慕课）+M（所学校）+N（个学生）”协同教学、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MOOC+SPOC+翻转课堂等多样式的生动实践。为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在更大范围共享与创新性应用，支持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教育部深入实施了“慕课西部行计划”，利用数字技术让东西部高校师生共同教研、共同上课、共同学习，探索出一条东西部高校合作共赢之路。截至目前，累计面向西部高校提供 19.84 万门慕课及定制化课程服务，帮助西部高校开展混合式教学 506.94 万门次，学生参与学习达 5.36 亿人次。

搭建了在线教育国际合作交流新平台。2020 年，中国牵头成立了“世界慕课与在线教育联盟”（以下简称联盟），这是由中国发起并主导的首个高等教育数字化领域多边国际组织，成员包括 16 个国家的 17 所知名大学与 6 家在线教育机构。2020 年起，每年举办世界慕课与在线教育大会，发布了《慕课发展北京宣

言》。2023 年，首次走出国门在意大利米兰举办 2023 世界慕课与在线教育大会，引发国内外广泛关注。依托联盟，中国高校累计开设 341 门次全球融合式课程，推出 10 个全球融合式证书项目，学习者近 2540 万人次；中国 88 所知名高校，为印尼提供近 300 门高水平英文（或含英文字幕）慕课，支持印尼 3000 所高校学生在线学习；围绕人类共同关注的重大议题，推出系列全球公开课，举办国际会议、学术会议直播近千场。随着在线教育国际交流的持续深入，中国高等教育的“朋友圈”不断扩大，国际影响力、感召力和塑造力不断提升。

推出更具前瞻性、影响力的理论成果。中国牵头组织全球高校、业界、国际组织及政府的专家学者连续两年研制并发布《无限的可能——世界高等教育数字化发展报告》（以下简称《发展报告》）和《世界高等教育数字化发展指数》（以下简称《发展指数》）。《发展报告》在全面系统梳理全球数字化发展现状的基础上，提出了世界高等教育数字化发展的趋势、变革与挑战，并开创性提出教育数字化发展的“转化—转型—智慧”三阶段论。

《发展指数》提出了数字化育人、数字化办学、数字化管理、数字化保障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和 18 个具体测量指标，汇聚了 300 余所世界知名高校的权威数据，公布了 47 个国家高等教育数字化发展的测算结果。《发展报告》和《发展指数》的发布，对于精准研判与预测世界高等教育整体态势，指导世界各国制定高等教育数字化发展策略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 **人工智能背景下高等教育的“变”与“不变”**

进入 21 世纪，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技术迅猛发展。尤其是 2022 年以来，人工智能技术取得了重大突破，以 ChatGPT 为代表的生成式人工智能横空出世，人工智能自动生成内容的强大能力引发广泛关注。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是指具有文本、图片、音频、视频等内容生成能力的模型及相关技术，目前正在迅速影响甚至重塑包括教育在内的诸多行业。2024 年，美国 OpenAI 公司推出了根据文本指令创建视频的 Sora 模型，在利用人工智能模拟真实世界方面实现了巨大飞跃。

人工智能具有技术属性和社会属性高度融合的特点，是经济发展新引擎、社会发展加速器。纵观教育发展史可以看到，技术与教育相生相长，每一次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都给教育带来跨越式发展。近年来，数字技术所蕴含的巨大潜力正在充分释放，尤其是人工智能技术的进步，为重塑教育形态、推动创新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和挑战。加快人工智能在高等教育领域的创新应用，支撑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教学方法的改革、教育治理能力的提升，构建智能化、网络化、个性化、终身化的教育体系，是推进教育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的重要手段。“数字时代，教育何为”已成为世界各国共同思考的时代命题。在此背景下，需要直面人工智能所带来的机遇与挑战，从适应未来时代需求的角度，重新反思、审视高等教育人才培养工作。

从人才培养根本任务来看，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着力造就拔尖创新人才，聚天下英才而用之。”无论在什么时期、采用什么教育方式，教育的初心和使命是不变的。人工智能赋能高等教育必

须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各环节，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从人才培养结构来看，人才的培养目标要与时俱进，培养适应未来社会发展所需要的人才。ChatGPT 出现后，一大批传统岗位面临转型或被替代，同时又将诞生一大批基于“人工智能+X”的新兴职业。社会的新需求对学科专业结构调整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高等教育必须超前谋划，主动适应和引领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不断提高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的适配度，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从人才培养模式来看，人工智能将会给教育的理念、内容、场景、方法、评价等带来剧烈变化甚至是颠覆式变革。从教的角度看，传统的课堂知识传授将向“师/生/机”的深度交互转化，向培养能力和创新素养转变；从学的角度看，以学生为中心、个性化学习将得以实现。同时，人工智能正在从“工具”向“伙伴”转变，将逐步形成相互促进、相互伴生的关系，人机协作、跨界融合将成为时代发展的必然。

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技术具有“两面性”，人工智能也不例外。确保安全、可信、可靠是人工智能发展的共同价值追求，也是人工智能融入教育时必须面对的问题。目前，除人工智能技术生成内容存在不够严谨甚至真假难辨的问题外，有学者也提出了教师地位边缘化、学生学习“孤岛”化、知识体系碎片化以及隐私泄露风险、数字应用鸿沟等隐忧。因此，要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秉持“数字向善”的宗旨，关注人工智能对社

会经济、政治、文化、道德的影响与冲击，明确人工智能在日常教学、科研工作、社会服务中的应用边界，完善数据的开放、共享、应用与管理，科学规避伦理和安全风险，制定人工智能教育应用产业标准、技术标准、治理标准与伦理规范，统筹推进数字教育、数字科技、数字人文、数字伦理，为人工智能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 **塑造“人工智能+”高等教育新生态**

面向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深入推进，高等教育迫切需要在育人理念、办学路径、教学模式、学习范式、评价方式等方面进行深层次变革，塑造“智能+”高等教育新生态。

1. 育人理念革新：培养重心要从“学知识”向“强能力”转变

长期以来，我们的教育以知识传授为主要任务，人工智能正在让知识的获取变得唾手可得，特别是随着大数据技术在各行各业的普及，机器对于海量数据和信息的捕捉、挖掘与分析能力将远超人类。在此背景下，高校人才培养必须从“学知识”向“强能力”转变，培养学生“从0到1”的创新能力、提出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批判性思维能力和协作沟通能力，推动课程、教材、实验等基本要素向“强能力”这个目标转变，进而加速教育的“选、教、学、考、评”各环节从“知识为主”向“能力为先”转变。

2. 办学路径升级：专业结构要从被动调整向主动升级转变

专业的质量和结构，直接关系高等教育支撑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直接影响高校立德树人的成效。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演进将对社会各行各业产生重大影响，高校专业设置必须主动

适应社会需求，前瞻布局一批未来新兴专业，升级改造一批现有传统专业，淘汰撤销一批陈旧落后专业。鼓励高校主动调整优化人才培养方案，加快人工智能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以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改革创新，全面提升师生数字素养，支撑引领产业转型升级。

### 3. 教学模式创新：教学要从“师生交互”向“师/生/机”深度交互转变

人工智能在深度学习海量多模态数据的基础上，能够理解人类表达的自然语言和上下文语境，并通过强大的计算能力更快速给出问题的答案，提供内容详细、思路清晰的解释，这使教育教学形态创新成为可能。下一步，教育部将推动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开展“智能+教育”改革试点，打造一批智慧课程、“人工智能+X”课程群，选树一批人工智能赋能高等教育典型案例，提升师生人工智能素养，构建虚实融合、“师/生/机”三元交互的教学新范式。

### 4. 学习范式转型：学生要从“被动学习”向“自主学习”转变

随着数字资源的极大丰富，人工智能可以根据不同学习者的背景和基础，更加快速、准确地匹配学习资源，并基于学习者的行为数据，提供个性化、精准化的效果反馈和路径推荐，实现高效的自适应学习。近期，教育部将试点建设一批“未来学习中心”，搭建智慧学习空间，探索新型基层学习组织，打造泛在化、个性化、协作化的学习场景。同时，支持高校通过产学合作方式共建一批人工智能教育创新实验室，升级国家高等教育智慧教育平

台，推动以智助学、以智助教、以智助管、以智助研。充分发挥学生的主体地位和教师的主导作用，推动以教师讲授为中心的“被动式学习”向以学生需求为中心的“自主性学习”转变。

5. 评价方式完善：评价要从“结果评价”向“多元评价”转变

数字时代对人的综合素质评价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人工智能技术的融入打破了传统单一维度、以分数为主的评价机制，强化了对师生动态数据的感知、采集、分析和监测，为实现学生综合素质的多维度评价提供了可能。高校要适应教学与人才培养的现实需要，综合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实现学生综合素质的多维度、过程性、科学化评价，探索建立基于数据驱动的教学监测平台，构建灵活开放的数字学习成果互认机制，形成基于大数据的全量化、智能性的教育教学评价体系。（中国高等教育学会 2024-03-19）

## 《教育部关于废止部分规章的决定》公布

中国教育报-中国教育新闻网北京3月21日讯（记者 林焕新）日前，教育部公布《教育部关于废止部分规章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记者获悉，2月22日，教育部部长怀进鹏签署《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决定》废止《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实施教育行政许可若干规定》《中等专业教育自学考试暂行规定》《高等学校校园秩序管理若干规定》等4部规章。

教育部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统筹立改废释纂。及时清理和废止过时的规章制度，是法治建设的重要方面，有利于解决教育法律制度中不协调、不衔接甚至相互冲突的问题，有利于解决基层执行过程中的困难，有利于增强教育制度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时效性。教育部对现行有效的 51 部教育部规章进行了清理，对不适应教育改革发展需要的《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实施教育行政许可若干规定》《中等专业教育自学考试暂行规定》《高等学校校园秩序管理若干规定》等 4 部规章予以废止。

“这 4 部规章制定的时间较早，曾经在教育管理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但随着时代的发展，这些规章已明显过时。”该负责人指出，一是实际情况发生了较大变化，规章已不再适用。比如《中等专业教育自学考试暂行规定》制定于 1991 年，规定了考试机构、开考专业、考试办法、考籍管理、专业人员的使用与待遇等，而目前中等专业教育自学考试已不再实施，《规定》也无继续保留的必要。二是已制定上位法或上位法做了修改，规章内容与上位法冲突。比如，《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制定于 1998 年。规章颁布以来，《行政处罚法》已经三次修正，规章关于处罚的种类、程序等很多内容与现行《行政处罚法》的规定存在冲突。《高等学校校园秩序管理若干规定》制定于 1990 年，其中很多管理措施与 1998 年颁布的《高等教育法》关于高校依章程自主管理的精神不衔接。三是上位文件有明确规定，规章内容被替代。近年来，国务院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发布了《国务院

关于规范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行为改进行政审批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务院审改办 国家标准委关于推进行政许可标准化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通知》等一系列文件，实施行政许可已有更加完备、详细的规定，《实施教育行政许可若干规定》实践中不再适用。

废止这些规章，并不意味着取消管理，而是更加突出依法、科学、有效的管理。教育部将加强有关规章的制定、修订工作，提高制度供给的及时性、有效性。特别是要适应教育管理、学校管理的特点和规律，坚持疏密结合、宽严相济，落实学校办学和管理自主权，指导学校因地制宜加强内部制度建设，提升治理效能。

该负责人也作了进一步介绍。比如，关于高校校园管理。高等教育法明确高校有依法依规自主管理的权利，这包括对校园的管理。高校师生享有对校园优先使用的权利，高校可以制定合法、适当的校园管理制度，以保障校园秩序和师生教学生活需要。另一方面，高校具有较强的公共性，应积极向社会开放校园，更好发挥大学服务社会、传承文化等功能。要坚持因校制宜、科学合理的原则，平衡好校园秩序、师生权益和社会公共需求，推动校园开放；要完善相关机制，做好服务保障，引导安全、有序、文明参观。再比如，修订后的《行政处罚法》对行政处罚的设定、种类、管辖、程序等已有完备规定，废止《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后，教育行政部门要严格依据《行政处罚法》规范行政处罚的设定和实施。在违法行为的认定上，修订后的《教育法》《民办教育促进法》及其实施条例、《职业教育法》等已对教育

领域的违法情形予以明确规定，违法行为将依上述相关法律法规予以认定。（中国教育新闻网 2024-03-21）

## 四部门部署加强学校食品安全监管

新华社北京3月13日电 市场监管总局、教育部、公安部、国家卫生健康委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切实加强2024年春季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部署开展全覆盖监督检查，深入排查校园食品安全风险隐患，保障广大师生饮食安全。

在主体责任方面，督促学校严格落实校长（园长）负责制，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和工作职责，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严格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制度要求，定期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隐患排查和鼠（虫）害消杀，重点检查加工场所等设施设备，清查库存食品，清理变质、过期等食品和食品原料等，并自查整改到位。

在安全监管方面，组织对学校食堂、校外供餐单位开展全覆盖监督检查，督促学校食堂及其承包经营企业、校外供餐单位严格执行食品、食品添加剂和食品相关产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开展餐饮具清洗消毒整治，加强大宗食品及原料监督抽检力度。对抽检不合格的，依法依规开展核查处置，并公开相关信息。

在规范学校食堂承包经营方面，对正在实施承包经营招投标的学校，督促学校依法依规签订合同（协议），严格约束转包、分包行为，及时公示中标企业。建立考核、评价和退出机制，重

点清查不履行合同（协议）约定、违反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等行为的承包经营企业。

通知还要求，加大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知识的宣传力度，开展食品安全科普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教育，倡导学校食堂按需供餐，制止餐饮浪费。（新华社 2024-03-14）

## 地方高校如何把准新一轮审核评估着力点

2022年10月，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印发《关于做好“十四五”期间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的通知》，吹响了新一轮审核评估全面铺开与推进的集结号。就笔者所在团队前期进行的调研情况来看，部分地方高校对新一轮审核评估缺乏全面认识与深刻理解，存在认识与实践上的误区。

具体来看，误区主要表现为“三个比较关注，三个相对忽视”，即比较关注实践操作，相对忽视顶层设计；比较关注被动性的迎评创建，相对忽视主动性的自评自建；比较关注各阶段主要环节、具体工作的推进，相对忽视重点、难点、热点等着力点的把握。

在对新一轮审核评估推进着力点的理解把握上，一些高校还存在“不到位”现象，即对新一轮审核评估以评促强、指引高质量发展的导向性认识与谋划不到位；对高校“十四五”发展规划与新一轮审核评估同步同向的认识与部署不到位；对将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与新一轮审核评估指标体系深度融合的认识与落实不到位；对新一轮审核评估和办学定位落实、办学特色培育、质量文化建设的相互作用、内在关联的认识与推进不到位；对在审核

评估推进中充分调动全员参与的同时，凸显评估领导核心团队作用的认识与把握不到位。

当前，广大高校尤其是地方高校应当树立科学的评估观，正确处理好审核评估校内顶层设计的若干重要关系，精准把握推进新一轮审核评估的着力点。

### 坚持以评促强 聚焦高质量发展目标

新一轮审核评估明确提出了要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的评建16字新方针，明确新一轮审核评估承担着以评促强，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教育强国的新使命。

这一新使命蕴含了通过审核评估引导高校聚焦以评促强目标，强价值、强内涵，提质增效，追求卓越，指向高质量发展，进而引导高校实现高质量内涵式发展；蕴含了通过审核评估构建并强化不同类型高校的顶层设计体系、内涵建设体系、条件保障体系与质量保障体系，从而支撑我国高质量高等教育体系；蕴含了审核评估是我国高校“五位一体”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高校质量保障体系、评估体系都是高等教育高质量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蕴含了高校要通过以质图强落实以评促强，真正做强课程、专业、条件建设、资源配置和质量保障体系建设，进而“做强学校”。同时，这一新使命还蕴含了审核评估助推与指向的高质量发展是指基于高校办学定位的高水平、有特色（或特色鲜明）、示范性、（世界、国内、省内、区域、地方）一流建设。

新一轮审核评估通过凸显并落实“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本科教育教学的核心地位”来保障高校高质量发展；弹性增设定量指标，提供常模服务，要求每所高校至少选择3个同类高校、标杆高校常模，引导地方高校对标省内外高水平示范性高校常模找准定位与差距，在对标常模中引导高校高质量发展；设置“卓越本科教育教学示范校”、推选“本科教育教学示范案例”，激励高校加强教育教学内涵建设，办出水平，办出特色；继续关注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度、社会需求的适应度、师资和条件的保障度、质保体系运行的有效度、学生和用人单位的满意度，以“五个度”作为衡量本科教学质量的准则以及审核评估的基准和尺度。

地方高校应以新一轮审核评估为契机，对标评估指标体系和质量标准，结合自身办学定位和优势特色，将高质量发展理念落实到教育教学全过程、各环节，主动构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

### **坚持规划引领 确保与评估同步同向**

审核评估既要审核高校办学类型及办学定位与“十四五”发展规划顶层设计的科学性与合理性，也要审核“十四五”发展规划在本科教育教学及相关工作中的落实情况，审核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推进与“十四五”发展规划部署的契合度与一致性。

贯彻落实这一新要求，不应该只是要求在高校“十四五”发展规划文本中有新一轮审核评估的目标、任务与专门部署的相关内容，而是要求高校将审核评估的自评自建、迎评创建、整改落实等环节与“十四五”发展规划的谋篇布局、规划建设、落实落地同步，要求高校制定科学合理的新一轮审核评估实施意见、工

作方案及专项行动计划并认真落实执行，要求高校既要注重顶层设计体系构建，又要注重将审核评估指标要素全面融入“十四五”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及二级学院规划。

可以说，推进新一轮审核评估与落实“十四五”发展规划是目标同向、内容共通、任务并进的。

### 坚持立德树人 强调融入评估全过程

从“教学”到“教育教学”的名称之变，反映了新一轮审核评估在评估理念、范围、内容、要求等方面的变化，更加聚焦凸显了“两个根本”，即高校的根本任务是立德树人，检验高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是立德树人的成效。

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通过定性与定量指标相结合的方式，将贯彻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到实处。比如，指标体系突出以人为本、以德为先的理念，在“教师队伍”中的第一个二级指标就是“师德师风”，在“学生发展”中的第一个二级指标就是“理想信念”；增设了“党的领导”“思政教育”等定性要求，增设了思政课专任教师与折合在校生数比例等“5项数据”定量标准落实情况，增设了教师、学生、教材选用等“红线”问题与能否及时发现并妥当处置的“负面清单”等切实举措。

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强调把立德树人融入评估全过程、全方位，将立德树人的工作思路、基本要求、激励政策、保障措施融入评估指标体系设计，提示高校立德树人已成为硬指标，由比较抽象到可操作落实，由难评价、难考核到可评价、可考核。

### 坚持“一校一案” 突出办学特色评估

特色发展是新时代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重要任务。新一轮审核评估在方案设计上，倡导高校在同一类型定位下彰显自身特色，以特色求发展，以特色形成优势，走特色发展之路；引导高校正确认识学校办学特色不是指某个具体工作项目有特色，学校特色不是独立于评估指标体系的存在。

特色的指向更加明确与具体化，改变了以前对特色过于宽泛化的理解。特色应当融入审核评估的指标体系，融入本科教育教学、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各个环节、各个要素。特色可以是指审核评估若干一级或二级指标甚至是审核重点的特色。

办学特色、人才培养特色与特色发展是新一轮审核评估的重要内容与审核重点。地方高校可以通过确定“特色可选项”、总结提炼特色示范案例，落实特色发展战略，实现差异化发展，在各自领域各展所长。

### 坚持质量为本 推进质量文化建设

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对第一类评估高校首次明确要求“注重质量保障的文化机制，引导高校提升内部质量保障能力，加强质量文化建设”，对其他类评估高校也首次提出要从“质量管理、质量改进、质量文化”三个二级指标支撑“质量保障”一级指标。当前，“质量文化建设”已成为与新一轮审核评估伴生的热点。

推进新一轮审核评估，培育、建设大学质量文化，要抓好以下五个方面：一是确立学生中心、成果导向、持续改进理念，并使之成为全员的质保理念、质量自觉。坚持学生中心，将全体学生学习效果作为关注的焦点；确立成果导向，教学设计和目标实施保证学生取得相应的学习成果；坚持持续改进，从上一轮评估

整改落实开始，建立全方位、全过程的“评价—反馈—改进”闭环，形成持续改进机制。二是构建完善的质量保障体系，使之契合学校办学定位，成为校、政、行企、师生多元主体参与的，校、院、专业、课程四层次推进落实的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三是提高质保体系运行有效度，引导高校建立质量保障的多元评价机制，重视质量保障体系自身的持续改进；建立教育教学自我审核评估的常态化长效机制。四是重视教育教学质量评价改革，通过研究剖析与不断探索改进，持续解决以往质量评价分数整体性虚高、评价结果波动性大、评价效用未充分体现等问题，提高质量评价的区分度、稳定性、有效性，进一步强化评价的激励功能、引导功能。五是递进推进质量文化建设，引导高校质量保障工作关注重心由制度层面向文化层面转移。

新一轮审核评估与“十四五”规划落实、高质量发展推进、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贯彻、特色发展战略实施、质量文化培育形成等方面密切关联。这些方面既是评估的热点、重点、难点与关键点，又共同构成推进新一轮审核评估工作的主要着力点。地方高校应把握评估机遇，把准主要着力点，扎实开展自建自评，构建质量保障机制，从而真正实现新一轮审核评估以评促强、推进高校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与愿景。（作者：顾永安《中国教育报》2023-01-30）

**发送范围：**校领导及中层领导干部

---

包头医学院发展规划处联系方式：

办公地点：行政楼 402 室

联系电话：史伟 7167729

下载网址：<http://www.btmc.cn/lcxy/>

---